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六期）

陆丰市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项目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

2026年10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1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1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1
（三）项目情况.....1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2
（五）责任主体.....2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3
（一）重要性分析：.....3
（二）经济效益分析：.....3
（三）社会效益分析：.....4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4
（一）投资估算.....4
（二）筹措方案.....7
（三）项目实施安排.....10
（四）债券资金用途.....10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11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11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14
（三）总体评价.....14
五、专项债券管理.....18
（一）债券资金概况.....18
（二）债券资金管理.....20
（三）职责分工.....21
六、项目风险控制.....21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23
（二）还款保障措施.....28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29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陆丰市，是汕尾市下辖的县级市，位于广东省汕尾市东南部碣石湾畔，介于深圳和汕头两个经济特区之间。2023-2025 年，陆丰市分别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26 亿元、14.62 亿元和 18.85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9.06 亿元、8.23 亿元和 3.08 亿元。

近三年海丰县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438.63	458.19	466.99
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13.26	14.62	18.85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9.06	8.23	3.08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8.51	7.39	2.57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38.50	31.93	23.16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亿元）	5.64	3.06	4.25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提高人民健康水平，根据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战略部署，2016 年 10 月 25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卫生计生事业发展，提出“健康中国”建设战略，将卫生计生事业发展摆在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重要位置。以全民健康促进全面小康，为实现中国梦提供健康支撑，卫生与健康发展的目标方向更加明

确。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健康需求，为健康服务业创造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全面依法治国深入推进，为提升卫生与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提供坚实的法制保障。纲要提出:全面建成统一权威、互联互通的人口健康信息平台，规范和推动“互联网+健康医疗”服务；加强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体系建设，推进基于区域人口健康信息平台的医疗健康大数据开放共享、深度挖掘和广泛应用。

（三）项目情况

建设规模和内容为：1. 建设和完善市人民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市第三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发热门诊、核酸实验室及配套设备，建设市中医医院核酸实验室及完善发热门诊的配套设施; 2. 提升完善16个发热诊室的规范化建设; 3.完善14家乡镇卫生院及3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污水处理系统、空调系统、医疗垃圾处理、防辐射、医疗设备配置; 4. 全民健康信息系统及市人民医院数字化信息系统建设。

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1.2020年8月22日取得了陆丰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关于陆丰市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批复》陆发改〔2020〕241号文件，同意该项目实施。

（五）责任主体

项目主管单位为：陆丰市卫生健康局，项目实施单位为：陆丰市卫生健康局，资产持有单位为：陆丰市卫生健康局。主要的工作职能是：

（一）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以及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政策、规划，制定并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执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七）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研究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推动中医药强市建设。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和汕尾市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陆丰市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项目形成资产的权属性质为国有资产，归属责任主体为陆丰市卫生健康局。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为提升陆丰市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加快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确保医疗资源覆盖到所有人群，本次启动陆丰市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项目，以完善5家县级医院、20个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85个村卫生站的医疗服务能力，特别是完善发热门诊/发热诊室规模布局和设施设备的配套能力，提升陆丰市特发事件和疫情的应对能力，提升陆丰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整体水平。

（二）经济效益分析:

信息化建设对于提高医疗卫生系统的效率，改善医疗服务，提升医疗质量，优化工作流程，合理利用资源和降低医疗成本等方面都起着重要作用，因此信息化建设的投资将为政府和医院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数字化建设提高病人满意度，也使更多的患者再次就诊而产生的经济收入。

该项目建设期应避免晚上施工，建筑垃圾在项目建成后应及时清理，不会对环境造成很大影响，相反，项目建成后可以通过项目区的绿化建设美化周边地区环境，为环境保护作出了极大的贡献。而且每年的排污费用也大幅度减少，具有一定的经济效益。

（三）社会效益分析:

间接对居民的稳定收入提供保障，能进一步提高当地居民的生活水平和改善生活质量，主要是改善居民疾病预防控制，提高卫生水平，建设期间能提供一定的劳动力需求，运营后间接对人民群众就业提供保障，提高我市人民群众的卫生健康水平，促进当地卫生的建设等良好社会效益。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编制依据及原则

（1）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建设部批准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号文）;

（2）国家计委《关于工程建筑其他项目划分暂行规定》、《关于改进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划分的若干规定》;

（3）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投资项目经济咨询评估指南》;

（4）《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

（5）《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

（6）设备购置费根据生产厂或设备供应商的询价取值，安装工程费采用占需安装设备的百分比或按管线单位造价指标估算;

（7）本项目用地为陆丰市乡镇（社区）卫生院现有用地，不新增建设用地，因此不产生土地费用；

（8）前期工作费依据计价格[1999]1283号文《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分别计算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及评估费后累计；

（9）建设单位管理费依据《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进行估算；

（10）工程勘察费、设计费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进行估算；预算编制费按设计费的10%计算；竣工图编制费按设计费的8%计算；

（11）工程建设监理费根据《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估算；

（12）施工图审查费根据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和粤价[2011]88号文的有关规定估算；

（13）招投标服务代理费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17〕5069号）中相关要求，以采购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4）工程保险费按工程费用的3‰估算（建标〔2007〕164号文）；

（1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按粤价[2003]160号文计算；

（16）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按照国家计委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银行印发《关于改进工程建设概预算定额管理工作的若干规定》（计标（85）352 号文）估算，按建筑工程费用的 1%估算;

（17）劳动安全卫生评审费依据建标[2007]164 号文，按工程费用的 0.5%估算;

（18）预备费包括基本预备费、涨价预备费。根据计投资[1999]1340 号文《国家计委关于加强对基本建设大中型项目概算中“涨价预备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涨价预备费费率取零。基本预备费按工程费用和其他费用之和的 6%估算;

（19）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经济欠发达地区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卫〔2015〕33 号的实施原则，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改造按照每平方米 1500 元的标准测算，业务用房续建、扩建按照每平方米 2000 元-2500 元的标准测算。

（20）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投资费用资料。

2.项目总投资

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投资估算项目名称	总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用	3,924.00
2	工程建筑其他费用	15,176.00
3	设备费	10,099.00
4	预备费	-
项目总投资		29,199.00

（二）筹措方案

1.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

无。

2.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筹措

（1）以前年度已发行情况如下表列示:

下达类型	发行日期	债券名称	还本模式	期限（年）	利率	金额（万元）
调增	2020年11月	2020年广东省民生服务专项债券（四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四期）	到期一次性还本	10	2.88%	3,000.00
发行	2022年5月	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	到期一次性还本	10	2.92%	6,000.00
发行	2025年3月	2025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一期）	到期一次性还本	15	2.21%	2,000.00

（2）本年及以后年度计划发行情况

2026年计划发行专项债券资金12,000.00万元，其中：10月拟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六期）4,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2026年度待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资金8,000.00万元。以后年度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300.00万元。

3.非融资资金筹措:

财政性资金5,899.00万元，待落实。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市场化融资资金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已到位金额		已到位金额	单位自有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29,199.00	11,000.00	0.00	0.00	0.00	0.00	5,899.00	0.00	0.00	0.00	4,000.00	11,000.00	8,300.00
2020年	3,00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	0.00
2022年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0.00	0.00
2025年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0	0.00
2026年	1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	0.00	8,000.00
以后年度	6,1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5,8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三）项目实施安排

为提升陆丰市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加快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确保医疗资源覆盖到所有人群，陆丰市卫生健康局启动“陆丰市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项目”，市发改局已批准立项（陆发改[2020]97号、陆发改[2020]241号），完善全市医疗服务能力特别是完善发热门诊/发热诊室规模布局和设施设备的配套能力，提升陆丰市特发事件和疫情的应对能力，提升陆丰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整体水平。项目建设内容：1.建设和完善市人民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市第三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发热门诊、核酸实验室及配套设备，建设市中医医院核酸实验室及完善发热门诊的配套设施；2.提升完善16个发热诊室的规范化建设；3.完善14家乡镇卫生院及3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污水处理系统、空调系统、医疗垃圾处理、防辐射、医疗设备配置；4.全民健康信息系统及市人民医院数字化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预算投资额29199万元。

项目主要是在各相关医疗机构现有的医疗业务用房进行改造建设和配套医疗设备购置，不涉及征地、规划、环评、报建等手续问题。项目工作已于2020年8月启动，目前完成的前期工作：建设项目设计、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预算造价财审等，发热门诊和核酸实验室等项目内容已于2020年9月筹备启动建设，项目预计2026年12月可完成建设，项目开始运营时间为

2027 年 1 月。根据项目建设规模和实施条件,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83 个月，其中施工工期为 79 个月，各阶段工作安排如下:

前期工作阶段：4 个月

招标阶段：2 个月

设计、施工、安装及装修工程阶段：76 月

调试、培训、试运行、验收阶段：1 个月

（四）债券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4,000.00 万元用于陆丰市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项目工程进度款、前期经费、土地费用及项目成本费用（含缴交税费）等支付。

其中:

四季度用款 4,000.00 万元。

项目用款计划（单位：万元）

项目总投资	以前年度用款金额	发行当年用款计划								以后年度计划用款金额
		一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二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三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四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29,199.00	1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0.00	4,000.00	6,199.00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项目收入测算。

本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收入包括医疗收入、住院收入。

（1）门诊收入

门诊人数根据医院近三年门诊人数增长率进行预测，预计运营后年门诊人数约为 6 万人。根据医院近三年每门诊人次收入合理预测门诊人均费用为 150.00 元。

（2）住院收入

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医院可新增床位数为 100 张。床位使用率按照医院近三年的平均床位使用率，预测床位使用率为 90%。每床日平均收入按照医院近三年的每床日平均收费水平进行合理预测，预测每床日平均收费为 400.00 元。

（以上收入逐年增长 15%）。

收入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合计
第一年			0.00
第二年	900.00	1,314.00	2,214.00
第三年	1,035.00	1,511.10	2,546.10
第四年	1,190.25	1,737.77	2,928.02
第五年	1,368.79	1,998.43	3,367.22
第六年	1,574.11	2,298.19	3,872.30
第七年	1,810.22	2,642.92	4,453.14
第八年	2,081.75	3,039.36	5,121.12
第九年	2,394.02	3,495.27	5,889.28

第十年	2,753.12	4,019.56	6,772.68
第十一年	3,166.09	4,622.49	7,788.58
第十二年	3,641.00	5,315.86	8,956.86
第十三年	4,187.15	6,113.24	10,300.39
第十四年	4,815.23	7,030.23	11,845.45
第十五年	5,537.51	8,084.76	13,622.27
合计	36,454.23	53,223.18	89,677.42

2.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本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支出包括人员经费、药品成本、卫生材料成本和其他费用。

（1）人员经费

按本项目病床规模按新增 50 床计算，可配备工作人员约 15 人。根据往年情况,医院职工人均人员经费按 7.00 万元／人·年。

（2）药品成本

药品成本可分为门诊药品成本和住院药品成本，根据往年情况，门诊药品成本及住院药品成本分别按门诊收入、住院收入的 10%估算。

（3）卫生材料成本

根据往年情况，卫生材料成本按收入总额的 5%计提。

（4）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包括办公费、物业费、水电费、业务费及各种不可预见的支出和各项管理费用分摊,其它费用按收入总额的 3%估算。

成本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人员经费	药品成本	卫生材料成	其他费用	合计

			本		
第一年					0.00
第二年	105.00	221.40	110.70	66.42	503.52
第三年	105.00	254.61	127.31	76.38	563.30
第四年	105.00	292.80	146.40	87.84	632.04
第五年	105.00	336.72	168.36	101.02	711.10
第六年	105.00	387.23	193.61	116.17	802.01
第七年	105.00	445.31	222.66	133.59	906.57
第八年	105.00	512.11	256.06	153.63	1,026.80
第九年	105.00	588.93	294.46	176.68	1,165.07
第十年	105.00	677.27	338.63	203.18	1,324.08
第十一年	105.00	778.86	389.43	233.66	1,506.94
第十二年	105.00	895.69	447.84	268.71	1,717.24
第十三年	105.00	1,030.04	515.02	309.01	1,959.07
第十四年	105.00	1,184.55	592.27	355.36	2,237.18
第十五年	105.00	1,362.23	681.11	408.67	2,557.01
合计	1,470.00	8,967.74	4,483.87	2,690.32	17,611.94

3.项目损益情况。

根据上述测算，陆丰市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的项目营运收益为72,065.48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按项目营运收益的100%	按项目营运收益的90%	按项目营运收益的80%
陆丰市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项目	72,065.48	64,858.93	57,652.39
合计	72,065.48	64,858.93	57,652.39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根据融资项目覆盖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与成本费用测算数据以及项目债券融资成本，融资项目运营期内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表明融资项目的收入与支出能够实现总体平衡。

融资项目运营期内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现金流入	项目现金流出	净现金流量	累计现金流量	备注
第一年	0.00	301.35	-301.35	-301.35	
第二年	2,214.00	804.87	1,409.13	1,107.78	
第三年	2,546.10	864.65	1,681.45	2,789.23	
第四年	2,928.02	933.39	1,994.62	4,783.85	
第五年	3,367.22	1,012.45	2,354.77	7,138.62	
第六年	3,872.30	1,103.36	2,768.94	9,907.56	
第七年	4,453.14	1,207.92	3,245.23	13,152.79	
第八年	5,121.12	1,328.15	3,792.97	16,945.75	
第九年	5,889.28	1,466.42	4,422.86	21,368.62	
第十年	6,772.68	1,625.43	5,147.24	26,515.86	
第十一年	7,788.58	1,808.29	5,980.28	32,496.14	
第十二年	8,956.86	2,018.59	6,938.28	39,434.42	
第十三年	10,300.39	2,260.42	8,039.97	47,474.40	
第十四年	11,845.45	2,538.53	9,306.92	56,781.32	
第十五年	13,622.27	29,437.36	-15,815.09	40,966.23	
合计	89,677.42	48,711.19	40,966.23	40,966.23	

2.预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偿还融资本息情况

本融资项目收益为项目自身营运产生的现金流入，项目营运前需支付的融资利息由项目建设资金支付，预期自融资开始日至第十五年内，项目产生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用于偿还融资本息的情况如下: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11,000.00	3,279.00	14,279.00		
第一年		301.35	301.35	0.00	
第二年		301.35	301.35	1,710.48	
第三年		301.35	301.35	1,982.80	
第四年		301.35	301.35	2,295.97	
第五年		301.35	301.35	2,656.12	
第六年		301.35	301.35	3,070.29	
第七年		301.35	301.35	3,546.58	
第八年		301.35	301.35	4,094.32	
第九年		301.35	301.35	4,724.21	
第十年		301.35	301.35	5,448.59	
第十一年		301.35	301.35	6,281.63	
第十二年		301.35	301.35	7,239.63	
第十三年		301.35	301.35	8,341.32	
第十四年		301.35	301.35	9,608.27	
第十五年	12,300.00	301.35	12,601.35	11,065.26	
合计	23,300.00	7,799.25	31,099.25	72,065.48	
本息覆盖倍数	2.32				

（三）总体评价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进行敏感性分析。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9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11,000.00	3,279.00	14,279.00		
第一年		301.35	301.35	0.00	
第二年		301.35	301.35	1,539.43	
第三年		301.35	301.35	1,784.52	
第四年		301.35	301.35	2,066.38	
第五年		301.35	301.35	2,390.51	
第六年		301.35	301.35	2,763.26	
第七年		301.35	301.35	3,191.92	
第八年		301.35	301.35	3,684.88	
第九年		301.35	301.35	4,251.79	
第十年		301.35	301.35	4,903.74	
第十一年		301.35	301.35	5,653.47	
第十二年		301.35	301.35	6,515.67	
第十三年		301.35	301.35	7,507.19	
第十四年		301.35	301.35	8,647.44	
第十五年	12,300.00	301.35	12,601.35	9,958.74	
合计	23,300.00	7,799.25	31,099.25	64,858.93	
本息覆盖倍数	2.09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8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11,000.00	3,279.00	14,279.00		
第一年		301.35	301.35	0.00	
第二年		301.35	301.35	1,368.38	
第三年		301.35	301.35	1,586.24	
第四年		301.35	301.35	1,836.78	
第五年		301.35	301.35	2,124.89	
第六年		301.35	301.35	2,456.23	
第七年		301.35	301.35	2,837.26	
第八年		301.35	301.35	3,275.45	
第九年		301.35	301.35	3,779.37	
第十年		301.35	301.35	4,358.88	
第十一年		301.35	301.35	5,025.31	
第十二年		301.35	301.35	5,791.70	
第十三年		301.35	301.35	6,673.06	
第十四年		301.35	301.35	7,686.62	
第十五年	12,300.00	301.35	12,601.35	8,852.21	
合计	23,300.00	7,799.25	31,099.25	57,652.39	
本息覆盖倍数	1.85				

综上所述，预计陆丰市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项目预期项目收益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均大于或等于1.85,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不能偿还的风险较低。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1）以前年度已发行情况如下表列示:

下达类型	发行日期	债券名称	还本模式	期限（年）	利率	金额（万元）
调增	2020年11月	2020年广东省民生服务专项债券（四期）	到期一次性还本	10	2.88%	3,000.00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四期）				
发行	2022年5月	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	到期一次性还本	10	2.92%	6,000.00
发行	2025年3月	2025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一期）	到期一次性还本	15	2.21%	2,000.00

（2）本年及以后年度计划发行情况

2026年计划发行专项债券资金12,000.00万元，其中：10月拟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六期）4,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2026年度待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资金8,000.00万元。以后年度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300.00万元。假设融资利率2.45%，每半年支付利息，期限为十五年，第十五年末偿还本金。按照预算法要求，项目所在地按预算管理级次将此次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融资项目还本付息计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已融资	3,000.00	3,000.00		2.88%	864.00	3,864.00
已融资	6,000.00	6,000.00		2.92%	1,752.00	7,752.00
已融资	2,000.00	2,000.00		2.21%	663.00	2,663.00
第一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二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三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四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五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六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七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八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九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十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十一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十二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十三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十四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301.35
第十五年	12,300.00	12,300.00		2.45%	301.35	12,601.35
合计		23,300.00			7,799.25	31,099.25

（二）债券资金管理

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行分账管理。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并按照中发[2018]34号文的要求进行绩效评价，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1.资金流入管理：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流入。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项目建设单位自有资金及财政资金。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市级财政统一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挪用。或者在商业银行开立独立于日常经营账户的债券资金管理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债券资金专户)，用于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本项目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

2.资金流出管理：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债券本息偿付和项目运营成本。关于建设投资等支出，负责实施的施工单位按照进度提出申请，施工单位需如实填写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批表、已完工程量、综合单价、变更、索赔凭证、

工程进度等要件，并报送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经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审核后，按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拨付资金。关于债券本息偿付，项目收入实现后，由项目单位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将项目收益转至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向省财政厅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项目运营成本严格按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要上报审批。

3.资金预算绩效评价：财政部门将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要求，将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纳入到项目主管单位的绩效评价范围之内，绩效评价结果将决定债券资金的拨付额度及拨付进程及同类项目专项债的再次申报批复。

（三）职责分工

陆丰市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财政部门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陆丰市卫生健康局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使用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

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督促项目单位及时上缴项目收益用于还本付息，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任何风险。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陆丰市卫生健康局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工作。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使用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按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指导督促资产持有单位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入账管理。

陆丰市卫生健康局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产权登记、会计核算、收益收缴等工作。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对专项债形成资产进行分类确认，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及时登记入账及产权登记，并当按照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管理和维护专项债形成资产。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及时收取资产收益，并将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专项收入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本期专项债券发行的主要法律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带来的风险

风险因素:

1)突发事件影响，如恶劣天气、地震、临时停水、停电、交通中断等;

2）提供的场地条件不及时或不能正常满足工程需要;

3)外界配合条件有问题，如交通运输受阻，水、电供应条件不具备等;

4）监理到位工作不到位，影响工期;

5）施工出现质量问题，延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基础工程尽量避开雨季施工，否则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

2）施工工棚搭建满足防震要求;

3）做好防止交通中断、停电、停水应急预案;

4)强化前期地质勘查工作，防止因地质勘测不到位造成的停工;

5）项目建设前周密设计供排水、供配电方案，防止水电供应造成停工;

6）搞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防范方案,密切与相关单位沟通,减少单位临时工程施工干扰，市民闹事，节假日交通管制，市容整顿的限制等造成的工期延误;

7）与监理单位签订严格、职责明确的监理合同，加强对监理单位的监管，明确监理单位的责任;

8）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施工进度。

（2）施工方风险

风险因素:

1）施工计划不周详;

2）施工技术力量达不到要求;

3）施工组织能力差;

4）对施工图纸的领会能力差;

5）施工应急预案差;

6）施工单位提交的材料、样品不及时，导致工期延误;

7）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

8）施工人员不就位或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不足。

风险控制措施:

1）通过招投标选择社会信誉好，技术力量强、管理能力高的施工队伍;

2）进行事前控制：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方案；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总平面图；制定材料、设备的采、供计划；按期完成现场障碍物的拆除，及时向施工单位提供现场；落实施工临时供水、供电，接通施工道路、电话线路，及时为施工单位创造必要的施工条件。

3）进行工程进度的检查：审批施工计划及施工修改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每旬、每月提交的工程进度报告；按合同要求，及时进行工程计量验收和质量验收；做好有关进度、计量方面的签证；进行工程进度的动态管理；为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签署进度、计量方面认证意见；组织现场协调会。

4）进行事后控制：要求施工单位制定保证总工期不突破的对策措施，主要有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要求施工方制定月、季工期进度拖延后的补救措施；调整相应的施工计划、材料设备、资金供应计划等，在新的条件上组织新的协调和平衡。

（3）资金落实情况

风险因素：

1）资金不到位，工程款不能按时拨付影响施工，导致耽误工期;

2）资金不到位，影响材料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导致耽误工期；

3）资金不到位，导致监理、质检等与施工相关的部门无法工作，导致耽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资金不足额就位，不得动工建设；

2）严格财经制度，防止建设资金被贪污、挪用。

（4）工程事故

风险因素：

1）人身安全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2）设备损毁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3）火灾、电击对设备、设施破坏对工期的影响；

4）事故处理不当，引起群体事件，影响建设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编制和执行施工安全工作守则，建立安全报告制度，设立专职安全监理和安全员；

2）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增强施工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安全防范自救能力；

3）配发和使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安全标志等安全设备；

4）施工场所按规定进行围挡封闭，架设安全网。洞口及临边进行防护;

5）对结构复杂、危险性大、特性较多的特殊工程（如起重吊装作业、脚手架工程、模板工程、基坑支护等）要采取专项安全措施;

6）考虑不同季节对施工的不安全因素，在雨季施工应做好防电、防雷、防坍塌和防强风的工作。冬季施工应做好防风、防火、防滑等工作。

2.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市场风险

风险因素：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应对措施:

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可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和还款方式及时间，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2）财务风险

风险因素:

1）资金周转风险：本项目基础设施投入资金较大，建设资金部分采取申请债券融资解决，如在实施过程中遭遇意外的困难而

使项目建设延期的局面，或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

2)投资估算风险: 本项目总投资的不准确的调整都会导致项目财务风险,本项目的投资估算结果是建立在目前的政策、法规、市场因素的基础上编制的，由于本项目建设周期较短，未来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市场等因素的变化的不确定性较小。

风险应对措施:

1)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

2)加强促进现金回流。项目实施方和项目主管单位应实时监管项目的变现情况，确保债券发行资金的按时回笼，以增强项目的抗风险能力。

3)委托中介机构对实施过程中，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二）还款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 号）规定，及时按照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

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地方政府应当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及其项目信息。财政部门应当在门户网站等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概况、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专项债券规模和期限、发行计划安排、还本付息等信息。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当及时披露项目进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72号），省级财政部门应当及时在本单位门户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等网站披露地方债券发行相关信息，不再向财政部备案需公开的信息披露文件。省级财政部门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负责，要严格落实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主管部门和市县区责任，督促其科学制定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方案。信息披露情况作为财政部评价各地地方债券发行工作的重要参考。

根据《关于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的通知》（财办库〔2019〕364号），为加强地方政府债券信息披

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决定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2020 年 4 月 1 日起，各地发行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时,须增加披露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按此规定，该项目专项债券全套信息披露文件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央结算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chinabond.com.cn/）详细披露，披露时间及文件内容根据省统一安排及要求。